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SANHUA INTELLIGENT CONTROLS CO., LTD.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5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亞波

香港，2025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張亞波先生、王大勇先生、倪曉明先生及陳雨忠先生；(ii)非執行董事張少波先生及任金土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鮑恩斯先生、石建輝先生、潘亞嵐女士以及葛俊先生。

证券代码：002050

证券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25-107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10 人，实际出席 10 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为确保公司 A 股和 H 股信息披露的一致性，会议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